



火岩控股

FIRE ROCK HOLDINGS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

FIRE ROCK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09

2021

中期
報告



目 錄

釋義	2
公司資料	6
財務摘要(未經審核)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2
獨立審閱報告	5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5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1

釋義

「收購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完成收購德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100%股權事項
「公司章程」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四日有條件採納的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及以其他方式修改)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網頁遊戲」	毋須安裝客戶端軟件即可在網頁瀏覽器內暢玩的網絡遊戲
「以商業化方式推出」 或「商業化」	一旦授權營運商已(i)指定第三方支付渠道以收取銷售遊戲幣的付款及(ii)結束公開外部測試階段，則一款遊戲被認為已以商業化方式推出
「本公司」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及交易(股份代號：1909)
「合約安排」	由(其中包括)外商獨資企業、深圳維京人及深圳維京人註冊股東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
「董事」	本公司董事



「歐元」	歐元區法定貨幣
「GEM」	聯交所GEM
「本集團」或「我們」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	本公司的股份在GEM上市
「主板」	聯交所主板
「主板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作修改)
「MMORPG」	大型多人在線角色扮演遊戲，玩家可扮演遊戲中的一個或多個角色，能根據遊戲規則及指南在遊戲虛擬世界內進行互動
「移動設備遊戲」	可下載至移動設備(包括智能手機及平板電腦)上暢玩的網絡遊戲
「標準守則」	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付費玩家」	使用授權營運商代幣取得遊戲幣的玩家

「配售」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以有條件配售方式發售股份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綜合聯屬主體」	我們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經營實體，即深圳維京人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十二分之一港仙的普通股
「股東」	股份的持有人
「深圳火元素」	深圳市火元素網絡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深圳維京人」	深圳維京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中國綜合聯屬主體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德成國際」	德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泰銖」	泰國銖，泰國法定貨幣
「美元」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外商獨資企業」或 「德城深圳」	深圳德城科技有限公司，一間由德成國際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百分比

於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聯繫人」、「緊密聯繫人」、「有關連」、「關連人士」、「核心關連人士」、「控股股東」、「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蘇毅先生(首席執行官)

(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獲委任為
首席執行官)

周錕先生

陳迪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由獨立
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黃勇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由執行
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辭任首
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張岩先生(主席)

黃勇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由執行
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辭任首
席執行官)

楊侃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京暉先生

楊振先生

莊任艷女士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

陳迪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由獨立
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陳京暉先生(主席)

楊振先生

莊任艷女士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

陳迪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離任)

薪酬委員會

楊振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

蘇毅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獲委任)

莊任艷女士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

黃勇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離任)

陳京暉先生

陳迪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離任)

提名委員會

張岩先生(主席)

楊振先生

莊任艷女士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

陳迪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離任)

聯席公司秘書

衛東先生

朱瀚樑先生

授權代表

蘇毅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獲委任)

黃勇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離任)

朱瀚樑先生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省深圳市

南山區

留仙大道3370號

南山智園

崇文園區

1號樓9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環球大廈

22樓2201-2203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深圳分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香港法律顧問

李偉斌律師行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股份代號

1909

公司網站

www.firerock.hk

財務摘要(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收入	497,073	314,385
毛利	398,851	294,755
利潤	272,806	212,430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14.4百萬港元增至約497.1百萬港元，增幅為約58.1%。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94.8百萬港元增至約398.9百萬港元，增幅為約35.3%。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利潤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2.4百萬港元增至約272.8百萬港元，增幅為約28.4%。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業務回顧與展望

回顧

本集團是一家實力雄厚的遊戲研發商及營運商。面對日益激烈的行業競爭環境，本集團繼續夯實奮戰、蓄勢未來。

網絡遊戲業務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發揮於網絡遊戲的研發優勢，秉持精雕細琢的開發理念，專注於優質精品遊戲的開發，立項研發了新的移動設備遊戲，並與本報告期內商業化推出了兩款自研遊戲系列產品，取得了令人滿意的業績。此外，我們持續優化更新現有遊戲產品，著重加大投入，不斷推出迭代版本，以提升玩家的遊戲體驗，延長遊戲產品的生命期，穩定我們的收入來源。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於遊戲發行及營運業務方面取得了斐然業績。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本集團完成了收購德成國際100%股權事項。德成國際主要在中國從事網絡遊戲營運服務，其所屬附屬公司為本公司其中一名授權營運商，分銷了包括本公司自主研發的多款優秀網絡遊戲產品。對德成國際的成功收購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收入的穩定性和多元性；並整合及協同已收購業務於網上市場營銷推廣專業技術、豐富經驗專家和管理團隊、及現有遊戲玩家等資源，並以此為契機，加強了對分銷渠道的控制、降低對遊戲授權營運商的依賴、藉集多種資源提升綜合競爭力及抗風險能力，不斷提升本集團行業地位。

此外，我們繼續在海外擴大了遊戲自主營運業務，海外市場收益不斷攀升。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我們自主及代理第三方發行或由授權營運商以商業化方式推出且仍在運營的遊戲系列累計為23款，其中：自主研發且仍在運營的遊戲系列累計為12款；代理發行且仍在運營的遊戲系列累計為11款。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我們在研的遊戲系列產品為9款。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自主研發且仍在運營的12款遊戲系列：

語言版本	遊戲名稱	平台	首次商業化方式 推出日期
<i>《零食大亂鬥》遊戲系列</i>			
簡體中文	零食大乱斗	移動設備	二零一七年五月/ 二零一九年六月*
<i>《森林大聯歡》遊戲系列</i>			
簡體中文	森林大联欢	移動設備	二零一七年七月
<i>《捕魚大亂鬥》遊戲系列</i>			
簡體中文	捕鱼大乱斗	移動設備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簡體中文	捕鱼大乱斗之龙族秘宝	移動設備	二零二一年四月
<i>《超級逗萌獸》遊戲系列</i>			
簡體中文	超级逗萌兽	移動設備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i>《超級地鼠大亂鬥》遊戲系列</i>			
簡體中文	超级地鼠大乱斗	移動設備	二零一九年七月
<i>《皇家大亨》遊戲系列</i>			
泰文	รอยัลเศรษฐี	移動設備	二零一九年七月

語言版本	遊戲名稱	平台	首次商業化方式 推出日期
泰文	《皇家捕魚》遊戲系列 เกมยิงปลาพรรษา	移動設備	二零一九年七月
簡體中文	《星戰紀》遊戲系列 星战纪	移動設備	二零一八年六月/ 二零二零年三月*
泰文	《叢林秘寶》遊戲系列 ล่าสมบัติแห่งพงไพร	移動設備	二零二零年五月
泰文	《獵牛達人》遊戲系列 นักล่ากระทิง	移動設備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泰文	《戰鬥細胞》遊戲系列 Battle Cell	移動設備	二零二一年四月
簡體中文	《超級大亨》遊戲系列 超级大亨	移動設備	二零一七年七月/ 二零二一年六月*

* 代表遊戲系列加強升級版的發行日期。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仍在自主研發的9款遊戲系列：

遊戲名稱	類別	預計推出時間	開始遊戲 立項及評估
《智力彈球》系列 (暫定名)	H5	二零二一年 第三季度	二零一九年 第三季度
《東海降魔》系列 (暫定名)	休閒類	二零二一年 第四季度	二零二零年 第一季度
《風凌天下之 武林盟主》系列 (暫定名)	MMORPG	二零二一年 第四季度	二零二零年 第三季度

遊戲名稱	類別	預計推出時間	開始遊戲
			立項及評估
《XY3》系列 (暫定名)	卡牌	二零二一年 第四季度	二零二零年 第四季度
《親朋歡樂激鬥》系列 (原名為《TD》系列)	單機休閒類	二零二一年 第三季度	二零二零年 第四季度
《南美大廳》系列 (暫定名)	休閒類	二零二一年 第三季度	二零二零年 第四季度
《印尼大廳》系列 (暫定名)	休閒類	二零二一年 第三季度	二零二零年 第四季度
《中東大廳》系列 (暫定名)	休閒類	二零二二年 第一季度	二零二一年 第一季度
《捕魚大亂鬥之 萌寵樂園》系列 (暫定名)	單機休閒類	二零二二年 第二季度	二零二一年 第二季度

互聯網應用技術業務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已於泰國推出連繫遊戲用戶與商店的獎賞積分平台的公開測試。本集團認為隨著泰國的獎賞積分平台及遊戲的用戶數量持續增加，功能逐漸完善，建立遊戲與獎賞積分平台一站式生態圈的獨特定位，不但可以提升遊戲及獎賞積分平台用戶的流量，擴大本集團的收入基礎。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加大知識產權(計算機軟件)方面的研發，知識產權業務持續增長。開發遊戲營運相關計算機軟件、為企業提供知識產權許可服務，使得本集團收入多樣化，亦使授權營運商跟我們的關係更為密切。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我們授權合作夥伴自研知識產權(計算機軟件)為3款，在研的知識產權(計算機軟件)為2款。



投資及收購業務

於往期，本集團緊密洞察全球遊戲行業發展動態，尋求能產生協同效應的合作及收購機會，投資具有增長潛力的遊戲領域相關企業及其他與本集團業務能產生互動的互聯網項目，擴展本集團的業務組合，增強公司未來發展的綜合競爭力。

期內，本集團投資業務的亮麗表現，例如成功收購德成國際，對本集團業績作出了重大貢獻。與此同時，本集團於期內持續在全球範圍拓展戰略投資，包括投資深圳華映天使投資企業(有限合夥)基金(「**華映天使投資基金**」)、註冊成立蘇澤蘭特(上海)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蘇澤蘭特(上海)**」)、Fire Rock Capital Limited(「**Fire Rock Capital**」)及Firerock Capital Pte. Ltd.(「**Firerock Capital Pte.**」)等多個企業，並與多家海內外優秀企業商洽戰略合作，旨在不斷擴充集團產品線，開拓未來業務新的增長點。

有關本集團投資及收購業務詳情，請參閱下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章節。

從財務表現來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由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14.4百萬港元增加約58.1%至約497.1百萬港元；本集團的利潤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12.4百萬港元增加約28.4%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72.8百萬港元。利潤增長的原因主要為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完成收購事項後獲合併入本集團的賬目，及本集團多款暢銷遊戲的穩定表現，包括《**捕魚大亂鬥**》遊戲系列、《**零食大亂鬥**》遊戲系列、《**皇家大亨**》遊戲系列及《**星戰紀**》遊戲系列等多款遊戲系列。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來自主要五款遊戲系列的收入和佔總收入的比例如下：《捕魚大亂鬥》系列的移動設備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以商業化方式推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該遊戲系列的收入約為265.7百萬港元，約佔總收入的53.5%；《零食大亂鬥》系列的移動設備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以商業化方式推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該遊戲系列的收入約為54.1百萬港元，約佔總收入的10.9%；《星戰紀》系列的移動設備版重新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以商業化方式推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該遊戲系列的收入約為49.0百萬港元，約佔總收入的9.9%；《皇家大亨》系列的移動設備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以商業化方式自主運營，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該遊戲系列收入約為46.9百萬港元，約佔總收入的9.4%；《超級地鼠大亂鬥》系列的移動設備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以商業化方式推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該遊戲系列的收入約為38.9百萬港元，約佔總收入的7.8%。

展望

在主營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加強研發方面的實力，以開發更高品質、生命週期更長及類型創新的精品遊戲；升級及優化現有遊戲，並將持續投入重要資源於移動設備遊戲的研發；此外，本集團計劃在未來加大研發力度，深度挖掘玩家的遊戲偏好需求，開創獨有的風格與內容，利用H5技術或者其他嶄新技術開發出更優質的網頁遊戲產品，以保持網頁遊戲研發方面擁有的核心實力；在立足於國內市場的基礎上，我們將積極拓展海外市場，以將我們的遊戲推廣至新的有潛力地區及區域，不斷鞏固全球主要市場的地位，將競爭力提升至更高層次。

未來我們將繼續加大知識產權（計算機軟件）方面的研發，推出新的互聯網應用技術和產品，為我們的合作夥伴（包括授權營運商）等提供優質的知識



產權(計算機軟件)許可服務，使我們跟各合作夥伴的聯繫更緊密。我們相信，利用知識產權將是本集團未來發展的重要組成部分。

本集團將積極研判對行業有重大變革影響的創新技術或新概念，將投入相應資源開展新技術的研發，以開發出別具特色玩法的創新新遊戲，並藉此積累相關技術和人才，鞏固本集團的研發優勢。

本集團將積極尋求能產生協同效應的合作及收購機會，特別是可提升我們收入的穩定性及多樣性的合作機會以應對競爭日益加劇的行業環境和不斷變化的行業政策可能對本公司主營業務造成的影響。

財務回顧

收入

我們主要從事網頁遊戲、移動設備遊戲(包括遊戲設計、編程及圖像製作)及與遊戲營運相關計算機軟件的開發；據此向全球各地的授權營運商授權營運我們自主開發的網絡遊戲及為企業提供知識產權許可服務；並於全球各地發行及運營網絡遊戲(包括自主開發的遊戲及本集團與第三方遊戲開發商或第三方分銷平台簽訂的遊戲發行及營運協議下代理的特許遊戲)。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收入主要源自授權營運商／企業／遊戲玩家及產生自下列收入類別：(i)根據我們與授權營運商就授出特定遊戲及服務於議定期間在指定地區的獨家營運權而議定的合約條款收取的授權費；(ii)收入分成乃根據授權協議的條款通過授權營運商指定的平台出售並已兌換為遊戲幣的授權營運商的代幣淨銷售額按預定分成比例

計算；(iii)知識產權許可服務費乃根據協議的條款按月收取一定的費用；及(iv)依據遊戲玩家通過支付渠道購買的遊戲代幣在遊戲暢玩中的消耗價值購買遊戲虛擬道具後轉換價值比例計算。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14.4百萬港元增加約58.1%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97.1百萬港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完成重大收購事項後計入德成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的收入及本集團多款暢銷遊戲的穩定表現，包括《捕魚大亂鬥》系列、《零食大亂鬥》系列、《皇家大亨》系列及《星戰紀》系列等多款遊戲系列所致。

下表分別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收入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比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比例%
網絡遊戲收入	492,400	99.1	301,771	96.0
— 自主研發遊戲				
本集團發行	413,027	83.1	29,957	9.5
其他運營商發行	48,843	9.8	271,814	86.5
— 代理遊戲				
本集團發行	30,530	6.2	—	—
知識產權許可	4,673	0.9	12,614	4.0
	497,073	100.0	314,385	100.0

按地域市場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按地區劃分的遊戲收入(乃根據與授權營運商的結算貨幣類型釐定)絕對值及其佔我們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比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比例%
中國(居籍地)	446,561	89.8	283,812	90.3
亞太	50,502	10.2	30,080	9.6
歐洲	10	(附註)	493	0.1
合計	497,073	100.0	314,385	100.0

附註：該項目由於湊整差異未能顯示數字。

直接成本

本集團的直接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福利、無形資產攤銷、自主運營遊戲平台商收取的渠道成本及其他。下表載列於所示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直接成本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
員工成本及福利	4,569	4.7	3,878	19.7
無形資產攤銷	40,461	41.2	4,671	23.8
自主運營管道成本	13,008	13.2	9,005	45.9
代理發行成本	20,921	21.3	—	—
其他	19,263	19.6	2,076	10.6
合計	98,222	100.0	19,630	100.0



員工成本及福利指負責就我們商業化發行遊戲作出持續更新及維護的員工薪金及福利，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及福利約為4.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9百萬港元增加約17.9%。該等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商業化項目增加，遊戲作出持續更新及維護，需員工增加所致。

無形資產攤銷指攤銷就商業化推出遊戲而產生之遊戲知識產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無形資產攤銷約為40.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7百萬港元有大幅度上升，乃主要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完成重大收購事項後計入相關無形資產，故而增大了無形資產攤銷額。

自主運營管道成本是指合作平台商對已上架的《皇家大亨》系列、《皇家捕魚》系列、《叢林秘寶》系列、《獵牛達人》系列、《戰鬥細胞》系列五款遊戲收取一定比例的手續費及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完成重大收購事項後計入德成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的自主運營管道成本，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渠道成本約為13.0百萬港元。



代理發行成本是指代理第三方遊戲開發商或第三方分銷平台的特許遊戲產品而按遊戲發行或營運協議約定比例支付的成本，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代理發行成本約為20.9百萬港元，該等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完成重大收購事項後計入德成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的代理發行成本所致。

其他主要包括：(i)其他稅項及附加費；及(ii)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提供如美術／圖像設計以及聲音效果及背景音樂的音效製作之外包服務費用。整體而言，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稅項及附加費增加乃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完成重大收購事項後計入德成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的相關稅費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約398.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94.8百萬港元增加約104.1百萬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約80.2%，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約93.8%。本集團毛利增加主要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完成重大收購事項後計入德成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所致；而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財務業績的併入增加了該項財務指標計算的基數，導致計算的數據與同期降低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短期存款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其他收益等，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約為13.1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同期則為約2.9百萬港元，其他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完成重大收購事項後計入德成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收入所致。

研發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研發成本為約5.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的3.0百萬港元增加約2.7百萬港元，研發成本的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完成重大收購事項後計入德成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的研究成本所致。

推廣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推廣開支為約39.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的16.7百萬港元增加約22.4百萬港元，推廣開支的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完成重大收購事項後計入德成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的推廣開支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酬及僱員福利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匯兌差異及其他。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報告期內的行政開支明細分析：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
薪酬及僱員福利	10,336	37.2	5,045	25.6
法律及專業費用	2,800	10.1	611	3.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折舊	1,972	7.1	1,371	7.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58	8.1	1,144	5.8
匯兌(收益)/虧損 淨額	(2,934)	(10.6)	7,454	37.9
其他	13,368	48.1	4,050	20.6
合計	27,800	100.0	19,675	100.0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約為27.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7百萬港元上升約41.1%。本集團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完成重大收購事項後計入德成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的員工薪酬及福利等費用、本公司向清華大學教育基金會進行捐贈的增加，和中國境內子公司派付境外母公司末期股息產生的匯兌收益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為約54.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6百萬港元)。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報告期的盈利較二零二零年同期增加所致。

期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公司權益所有人應佔利潤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11.7百萬港元增加約28.3%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71.7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撥付我們業務的資金。我們擬使用內部資源及通過內部可持續增長為我們的擴張及業務經營提供資金。

財務政策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閒置資金存放於中國及香港的商業銀行的短期定期存款。使本集團的閒置資金產生一定的回報，且不會進行任何高風險投資或投機性的衍生工具交易。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645.7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708.3百萬港元。主要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主要以人民幣(約佔85.2%)、美元(約佔13.0%)、泰銖(約佔1.4%)及港元(約佔0.4%)計值。



資本支出

我們的資本支出包括購置辦公傢具及辦公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總額為約5.0百萬港元，乃購置辦公傢具及辦公設備之款項(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7百萬港元，乃購置辦公傢具及辦公設備的款項)。我們以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撥付我們的資本支出。

資本架構

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八日在聯交所GEM上市。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起，本公司之股份已由GEM轉向主板上市。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借貸及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承兌票據728,90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該承兌票據計息，並以人民幣計值。除此以外，我們概無任何短期或長期借貸。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負債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的負債比率為約46.3%(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9%)。

集團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質押任何資產作為對銀行借款或任何其他融資安排的抵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330名僱員（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190名），主要在中國及泰國境內任職。下表分別載列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按職能領域劃分的僱員人數：

部門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人數	佔僱員總數 百分比	人數	佔僱員總數 百分比
管理層	13	4%	7	4%
項目開發	197	60%	111	58%
遊戲設計	39	12%	22	11%
程式設計	113	34%	63	33%
美術	45	14%	26	14%
項目支持	92	28%	57	30%
行銷	36	11%	14	7%
授權及營運支持	43	13%	32	17%
資訊科技	13	4%	11	6%
財務及行政	28	8%	15	8%
總計	330	100%	190	100%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僱員薪酬總額約為23.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同期：約11.5百萬港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符合上市規則第三章。

薪酬委員會將定期檢討並不時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獎勵向董事會做出建議。

本集團向本集團僱員提供與行業慣例相稱的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福利，包括社會保險、固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花紅。釐定員工薪酬時，本集團已將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工作時間及職責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納入考慮範圍。我們亦將對員工薪酬進行定期檢討。

董事相信，維持穩定且具主動性的人力資源對於我們的業務成功至關重要。作為一家增長迅速的公司，本公司有能力為我們的僱員提供豐富的職業發展選擇及進步的機會。我們定期為我們的僱員舉辦各種培訓課程，以增加彼等對網絡遊戲開發及運作的知識、改進時間管理及內部溝通以及加強團隊建設。

鑒於行業的激烈競爭狀況，為了保障公司未來發展的核心競爭力，本集團管理層正考慮採取各種方式鼓勵和穩定優秀員工，包括考慮提高待遇或派發各種獎勵，以提高公司的持續發展能力，並在行業中保持領先地位。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的公告，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完成收購德成國際100%股權事項。有關收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有關收購事項之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之通函以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有關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之公告。收購完成後，德成國際已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而德成國際的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併入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的公告，本集團與深圳市天使投資引導基金有限公司及深圳前海通付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成立的華映天使投資基金，已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完成基金成立備案，主要投資於資訊技術與資料應用、互聯網等深圳市政府扶持和鼓勵發展的戰略性新興行業、未來產業和其他市政府重點發展的產業。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九日的公告，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日與胡烜峰先生及其遊戲開發團隊成員葉斌先生成立了非全資附屬公司蘇澤蘭特(上海)。蘇澤蘭特(上海)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本公司佔有51%。蘇澤蘭特(上海)主要利用新技術或新概念等研發新的遊戲和互聯網應用產品，以豐富本集團的遊戲種類及協助授權營運商提升營運效率。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一日的公告，本集團已分別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於英屬維京群島成立一間全資子公司Fire Rock Capital及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於新加坡成立一間全資子公司Firerock Capital Pte.，Firerock Capital Pte.由Fire Rock Capital全資控股。Fire Rock Capital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未來本集團將通過Firerock Capital Pte.於新加坡、印尼、馬來西亞等地進行戰略合作並發行遊戲，亦會透過其進行收購或投資遊戲及其他與本集團業務能產生互動的互聯網項目。

除前述投資事項外，本公司概無其他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會概無授權有關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的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於中國進行，且承受多重外匯匯兌風險，主要與美元、歐元、泰銖、港元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經營單位功能貨幣之外的貨幣計值的收入佔該等經營單位銷售額約10.2%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9.7%)。因此，外匯風險主要產生於本集團從海外合作方收取或計畫收取外幣時確認的資產。

本公司約89.8%（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90.3%）的交易乃通過人民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及結算。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源於以美元、歐元、港元、泰銖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風險方面的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團隊密切監察外匯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舉措。就此而言，我們的業務並不面臨任何重大外幣兌換風險。

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八日在聯交所GEM上市，且本公司從配售所得的款項淨額約為28.9百萬港元。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由GEM轉向主板上市時，未進行股份增發。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累計使用配售所得款項約27.4百萬港元（其中約7.2百萬港元用於開發移動設備平台新遊戲、約7.2百萬港元用於開發新網頁遊戲、約2.9百萬港元用於持續優化本集團在各類平台的現有遊戲、約2.5百萬港元用於提升本集團的遊戲開發能力、約3.6百萬港元用於收購／投資遊戲開發商及相關周邊企業、約2.5百萬港元用於獲得／購買素材改編權及約1.5百萬港元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本集團正繼續積極尋求獲得／購買適當素材改編權的機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配售所得款項使用詳情如下表：

	原定分配 百萬港元	原定分配 百分比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已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六月三十日 已使用金額 百分比	六月三十日 未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六月三十日 未使用金額 百分比
持續優化於各類平台的						
現有遊戲	2.9	10.0%	2.9	10.0%	—	—
開發新遊戲 — 網頁遊戲	7.2	25.0%	7.2	25.0%	—	—
開發新遊戲 — 移動設備 遊戲	7.2	25.0%	7.2	25.0%	—	—
尋求獲得／收購適當 素材改編權之機會	3.6	12.5%	2.5	8.7%	1.1	3.8%
收購／投資於遊戲開發 商及有關公司	3.6	12.5%	3.6	12.5%	—	—
提升遊戲開發能力並 使其多樣化	2.9	10.0%	2.5	8.7%	0.4	1.3%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 企業用途	1.5	5.0%	1.5	5.0%	—	—
合計	28.9	100.0%	27.4	94.8%	1.5	5.2%

股份拆細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三分一港仙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四(4)股每股面值十二分之一港仙之拆細股份。於股份拆細生效前，本公司法定股本為20,000,000港元，分為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三分一港仙的股份，其中960,000,000股股份為已發行及悉數繳足或入賬列作悉數繳足股款。於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法定股本將為20,000,000港元，分為2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十二分之一港仙之拆細股份，其中3,840,000,000股拆細股份將為已發行及悉數繳足或入賬列作悉數繳足股款。

拆細股份方案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經股東批准作實。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股份拆細的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及股份拆細生效。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的通函。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分別約271.7百萬港元或每股盈利約為7.08港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1.7百萬港元或每股盈利約為5.51港仙)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3,840,000,000股(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4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調整，以反映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完成的股份拆細。

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方法與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方法相同。



股息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現金股息0.05208港元。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三分一港仙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四(4)股每股面值十二分一港仙之拆細股份，如股份拆細於派付末期股息前生效，末期股息將為每拆細股份現金股息0.01302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股份拆細的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及股份拆細生效。股息分派方案已在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後作實。由於股份拆細已於派付末期股息前生效，末期股息為每股拆細股份0.01302港元之現金股息。

除上述外，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達成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股份拆細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交易的行為準則。其中包括，本公司定期向董事發出通知，提醒彼等有關本集團財務業績公佈刊發前之禁售期內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之一般禁制事項。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將當時股本中每股面值三分一港仙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四股每股面值十二分一港仙之拆細股份。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整個期間已遵守買賣準則規定。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

-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在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
- (3)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¹	股權百分比
張岩 ²	實益擁有人及 受控法團權益	1,564,800,000	40.75%
黃勇 ³	受控法團權益	47,904,000	1.25%
周錕	實益擁有人	1,200,000	0.03%

1. 所有該等權益均為好倉。

2. 張岩先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的約40.75%權益，即1,564,800,000股股份，包括：
 - i. 76,800,000股作為實益擁有人擁有的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0%；
 - ii. 1,308,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約34.06%。張岩先生於薩弗隆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岩先生被視為於薩弗隆國際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i. 18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約4.69%。張岩先生於Infinites Investment Pte. Lt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Infinites Investment Pte. Ltd.由Infinites Super Holding Limited全資擁有，而Infinites Super Holding Limited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岩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岩先生被視為於Infinites Investment Pte. Lt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黃勇先生於拉格隆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拉格隆國際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有關證券交易之上市規則附錄十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¹	股權百分比
薩弗隆國際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308,000,000	34.06%
張岩先生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1,564,800,000	40.75%
鄭鑫女士 ³	配偶權益	1,564,800,000	40.75%
拉格隆國際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47,904,000	1.25%
黃勇先生 ⁴	受控制法團權益	47,904,000	1.25%
潘莉女士 ⁵	配偶權益	47,904,000	1.25%
周錕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00,000	0.03%
胡津睿女士 ⁶	配偶權益	1,200,000	0.03%
張雄峰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2,016,000	5.01%
Silver Wide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92,000,000	5.00%
胡泊先生 ⁷	受控法團權益	192,000,000	5.00%

附註：

1. 載列的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2. 張岩先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40.75%權益，即1,564,800,000股股份，包括：
 - i. 76,800,000股作為實益擁有人擁有的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0%；
 - ii. 1,308,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約34.06%。張岩先生於薩弗隆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岩先生被視為於薩弗隆國際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i. 18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約4.69%。張岩先生於Infinities Investment Pte. Lt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Infinities Investment Pte. Ltd.由Infinities Super Holding Limited全資擁有，而Infinities Super Holding Limited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岩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岩先生被視為於Infinities Investment Pte. Lt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鄭鑫女士為張岩先生的配偶，彼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張岩先生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4. 黃勇先生於拉格隆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故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拉格隆國際所持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潘莉女士為黃勇先生的配偶，彼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黃勇先生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6. 胡津睿女士為周鋌先生的配偶，彼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周鋌先生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7. 胡泊先生於Silver Wide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故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Silver Wide Holdings Limited所持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四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要。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購股權計劃為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乃為嘉許及肯定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而設立。該計劃由該計劃採納之日起十年期間一直有效及生效。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諮詢人、顧問、供應商、客戶及代理；及
- (iv) 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其他人士，評估標準為：
 - (aa) 對本集團的發展及表現的貢獻；
 - (bb) 為本集團開展工作的質素；
 - (cc) 履行職責的主動性及承擔；及
 - (dd) 於本集團的服務年限或所作貢獻。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該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92,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於任何12個月期間直至授出日期，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並獲接納但於其後註銷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已註銷股份」）獲行使而已經及可能向各合資格參與者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

倘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數目超過該1%限額，本公司須發出通函及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購股權被視為已授出並獲接納當日之後及自該日起計十年屆滿前隨時行使。購股權可能獲行使的期間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確定，惟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之日起計十年。

於接納根據該計劃授出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時，合資格參與者須支付1.00港元予本公司，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購股權之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釐定，並知會各參與人士，價格須為下列各項之最高者：

- (i) 於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公開辦理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收市價；
- (ii) 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自該計劃獲採納以來，本公司概無授出購股權。



競爭性權益

於報告期內董事、控股股東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擁有任何權益。

與控股股東訂立的合約

於報告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控股股東訂立重大合約。

董事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董事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有效的重大合約。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京暉先生，其他成員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振先生、莊任艷女士。審核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主板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之基本職務主要為檢討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計劃及與外部核數師之關係，以及檢討相關安排，以讓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本公司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即審核委員會(須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且主席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須包括一名具備適當之專業資格或會計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並且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變動

黃勇先生已(i)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且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技術總監；及(ii)辭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辭任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起生效。黃先生亦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本公司現任執行董事蘇毅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1)首席執行官；(2)薪酬委員會成員；及(3)授權代表(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起生效。

陳迪先生已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且彼亦因調任而辭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起生效。



莊任艷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起生效。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之公告。

除本報告上述披露外，於本報告期，本公司概無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變動。

合約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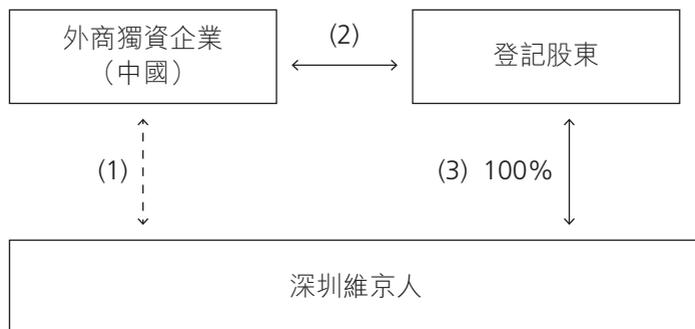
背景

現行中國法律及法規限制外商在中國投資增值通信、互聯網內容及信息服務以及網絡遊戲。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德城深圳為外資企業，並無擁有在中國提供有關增值通信、互聯網內容及資訊服務以及網絡遊戲的服務所需的許可證。

為遵守關於限制外商在中國擁有增值通信或禁止外商擁有互聯網內容及資訊服務的中國法律，本集團透過中國綜合聯屬主體在中國經營自主開發網頁遊戲及移動設備遊戲的許可及發行。中國綜合聯屬主體作為境內公司持有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及網絡文化經營許可證。此外，中國綜合聯屬主體持有本集團的若干知識產權。

本公司已與外商獨資企業及我們的中國綜合聯屬主體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據此，本公司將可有效控制及接受我們的中國綜合聯屬主體現有運營業務所產生的全部經濟利益。因此，透過合約安排，中國綜合聯屬主體的經營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併入我們的經營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猶如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下列簡圖說明根據合約安排所訂明的中國綜合聯屬主體向本集團的經濟利益流動：



←-----> 指合約安排
 ←————> 指股權的合法及實益擁有權

附註：

- (1) 外商獨資企業提供業務支持、技術支持、諮詢服務及其他服務以換取深圳維京人的服務費。請參閱下文「合約安排的各項具體協議概述」章節。
- (2) 深圳維京人的登記股東，即張振華先生、張曉娟女士和王業瓊女士統稱為「登記股東」。張振華先生、張曉娟女士和王業瓊女士稱為「相關個人股東」。

登記股東以外商獨資企業為受益人簽立獨家購買權協議、授權委託書及股權質押協議，而各相關個人股東的配偶以外商獨資企業為受益人簽立同意函。請參閱下文「合約安排的各項具體協議概述」章節。

- (3) 除本公司的受限制及／或禁止業務外，深圳維京人(i)從事外資所有權限制類的業務；(ii)從事外資所有權禁止類的業務；或(iii)目前並無進行受負面清單項下外商投資限制所規限的業務活動。



構成合約安排的各项具體協議概述載列如下：

(a) 獨家購買權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八日，德城深圳、深圳維京人與深圳維京人註冊股東訂立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據此，德城深圳或德城深圳指定人士擁有不可撤回的獨家權利（「購股權」），於獨家購買權協議生效期間一次過或分批購買深圳維京人註冊股東持有的深圳維京人全部或部分股份（「期權股份」）；及德城深圳或德城深圳指定人士擁有不可撤回的獨家權利（「資產購買權」），於獨家購買權協議生效期間任何時間一次過或分批購買深圳維京人擁有的全部或部分資產（「期權資產」）。

獨家購買權協議於深圳維京人法定經營期間及根據中國法律的延長期間維持有效，直至德城深圳或德城深圳指定人士全面行使購股權或資產購買權為止。否則，德城深圳可在預先提供三十(30)天通知下單方面終止獨家購買權協議。除非法律規定，否則深圳維京人及深圳維京人註冊股東並無單方面終止獨家購買權的權利。

(b)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八日，德城深圳與深圳維京人訂立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據此，深圳維京人同意聘請德城深圳為其獨家服務提供商提供（包括但不限於）管理諮詢、技術及軟件支援、技術諮詢、推廣策略、市場行銷及相關服務。該等服務的費用須根據德城深圳與深圳維京人實際合作及營運情況而定。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於訂約方簽署後生效，直至獨家購買權協議終止為止。德城深圳可藉預先提供三十(30)天通知單方面終止獨家業務合作協議。除非法律規定，否則深圳維京人及深圳維京人註冊股東並無單方面終止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的權利。

(c) *獨家技術服務及管理諮詢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八日，德城深圳與深圳維京人訂立獨家技術服務及管理諮詢協議(「獨家技術服務及管理諮詢協議」)，據此，深圳維京人同意聘請德城深圳為其獨家服務供應商，提供(包括但不限於)開發或協助開發電腦及移動設備軟件、開發或設計業務所用網頁及網站、資訊管理系統、技術支援、技術諮詢、技術培訓；開發管理模型及業務計畫、市場研究以及其他服務。視乎中國法律及上一年度損失退還(如有需要)而定，深圳維京人須於扣除德城深圳確認的成本、開支、費用及稅項後，將年度利潤餘下部分支付予德城深圳作為服務費(「服務費」)。德城深圳有權根據向深圳維京人提供的服務之整體情況、深圳維京人的營運狀況及業務發展調整服務費，而深圳維京人須無條件配合。服務費可於提供技術及管理諮詢服務之前或之後支付。

獨家技術服務及管理諮詢協議於訂約方簽署後生效，直至獨家購買權協議終止為止。德城深圳可藉預先提供三十(30)天通知單方面終止獨家技術服務及管理諮詢協議。除非法律規定，否則深圳維京人並無單方面終止獨家技術服務及管理諮詢協議的權利。



(d) 股份質押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八日，德城深圳、深圳維京人與深圳維京人註冊股東訂立股份質押協議（「**股份質押協議**」），據此，深圳維京人註冊股東同意將彼等各自於深圳維京人的全部股份質押予德城深圳作為合約安排項下任何及所有有抵押債務的擔保抵押品，以及確保履行彼等於合約安排項下的責任。於質押期間，德城深圳有權收取由登記股東持有的深圳維京人股份所產生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可分配利潤。

根據股份質押協議以德城深圳為受益人的質押將維持有效，直至登記股東及深圳維京人於合約安排下的全部合約義務獲悉數履行及登記股東及深圳維京人於合約安排項下的所有有抵押債務獲悉數支付為止。

(e) 授權書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八日，深圳維京人註冊股東簽立授權委託書（「**授權書**」），據此，深圳維京人註冊股東不可撤銷地委任德城深圳及其主要責任人（包括但不限於德城深圳的董事及彼等的替代董事的繼任人及清算人，惟並不包括相關非獨立董事或可能引起利益衝突的董事）為彼等的獨家代理人及實際受託人根據中國法律及深圳維京人的組織章程細則代表彼等處理有關深圳維京人的所有事宜並行使彼等身為深圳維京人註冊股東的全部權利。

(f) 股東權利授權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八日，德城深圳、深圳維京人與深圳維京人註冊股東訂立股東權利授權協議（「**股東權利授權協議**」），據此，深圳維京人註冊股東不可撤回地授權德城深圳或其指定人士，代表彼等各人行使與其作為深圳維京人股東根據當時有效組織章程細則之權利有關事宜的一切權利。

股東權利授權協議自簽立日期起生效，並無條件地於深圳維京人註冊股東仍為深圳維京人的股東期間維持有效，惟訂約方書面提早終止除外。倘任何深圳維京人註冊股東在事先取得德城深圳書面同意的情況下轉讓彼於深圳維京人的全部股權，其他訂約方於授權書項下的權利及義務概不受影響。

(g) 配偶同意函及相關個人股東的確認

各相關個人股東的配偶（倘適用）已簽立同意函（「**配偶同意函**」），表示 (i) 各相關個人股東於深圳維京人的權益（連同其中任何其他權益）不屬於共同財產範圍；及 (ii) 該配偶無權或無法控制各相關個人股東的該等權益及將不會就任何該等權益提出任何申索。

各相關個人股東亦已確認，(i) 其配偶知悉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各自的授權書；(ii) 其股權為其個人財產，而非構成共同財產；(iii) 其配偶同意，彼有權在未經其配偶同意的情况下，自行決定要求任何利益、處理其股權，且享有獨家購買權協議、股份質押協議及各自



的授權書項下的權利，及可自行履行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各自的授權書項下的責任。倘其配偶與其離婚，則彼持有的境內公司股權為其個人財產，而非構成其配偶與其的共同財產，彼將採取措施以確保履行獨家購買權協議、股份質押協議及各自的授權書，且不會採取任何違反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各自的授權書的行動；及(iv)倘其身故、喪失行為能力或發生任何其他導致其無法行使身為深圳維京人股東權利的事件，則其繼承人將繼承其於授權書項下的所有權利及責任。

採納合約安排的理由

我們的中國綜合聯屬主體主要業務涉及通過移動應用程式及網站發佈及營運遊戲，根據適用中國法律，須受包括但不限於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展改革委**」）與中國商務部（「**商務部**」）頒佈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0年版）（「**負面清單**」）》的外商投資限制規限，網絡遊戲營運服務之業務被視為「禁止類」，外商投資被嚴格禁止。鑒於有關中國監管背景，經諮詢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後，我們認為，本公司通過股權直接持有我們的中國綜合聯屬主體的做法並不可行。關於與合約安排有關的外商投資限制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的通函。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監管事宜

外商電信企業規定

外商投資電信行業由《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外商電信企業規定」，由國務院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一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與二零一六年二月六日修訂)規管。根據外商電信企業規定，外國投資者須與中方投資者成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方能投資電信產業。外商投資電信企業(外資電信企業)可以經營基礎電信業務及增值電信業務。經營增值電信業務的外方投資者在企業中的出資比例最終不得超過50%，惟根據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0年版)、電子商務、國內多方通信、存儲轉發類、呼叫中心四項業務可由外商獨資企業經營。此外，外商電信企業規定要求收購中國增值電信業務的外商投資者，應當具有經營增值電信業務的良好往績和運營經驗(「資格規定」)。然而，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於本報告日期，中國並無管理或實施規則界定「良好往績和經驗」的涵義。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亦告知，自正式收購德誠國際日期起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收購公告中所披露的外商電信企業規定條文所規定本集團業務的資格要求仍然維持不變。

外商投資法

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二次會議通過的《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和國務院發佈的《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生效。



根據外商投資法，其規定外商投資（「外商投資」）為：外國的自然人、企業或者其他組織（「外國投資者」）直接或者間接在中國境內進行的投資活動，包括下列情形：（一）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二）外國投資者取得中國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份額或者其他類似權益；（三）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投資新建項目；（四）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的投資。根據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外商投資法及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並未對合約安排是否屬於外商投資的形式做明確規定。

按照外商投資法及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的現有規定，如法律、行政法規及國務院並未將合約安排列作外商投資的形式，則合約安排將不會受到重大影響。但鑒於外商投資法對於外商投資的上述第（四）種情形的規定，不排除未來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合約安排將可能被視作外商投資的一種形式。對此，本公司概不能保證合約安排及深圳維京人的業務於未來不會因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變動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對此，鑒於外商投資法及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並未對合約安排是否作為外商投資形式進行明確，本公司認為此階段制定具體應對措施避免合約安排被認定為外商投資法項下的外商投資未必適當。如未來合約安排被認定為外商投資的一種形式，且針對合約安排並無特別的規定允許深圳維京人在滿足一定條件情況下可繼續開展相關外商投資限制或禁止類業務，則本公司或被要求出售其於深圳維京人的權益。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存在若干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包括：

- 倘中國政府認為合約安排違反適用規例，我們的業務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或會面臨嚴重處罰。
- 我們與深圳維京人及其登記股東的合約安排在提供控制權方面未必如直接所有權一樣有效。深圳維京人及其登記股東或未能履行該等合約安排下的義務。
- 我們執行股份質押協議的能力可能受到基於中國法律及規例的限制。
- 深圳維京人的登記股東與我們有潛在利益衝突，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 倘有關實體破產或受制於解散或清算程序，則我們可能失去使用深圳維京人持有的對我們的業務營運乃屬重要的資產及享有資產收益的能力。
- 我們與深圳維京人的合約安排可能導致不利的稅務後果。

有關該等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的通函。

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以確保本集團實施合約安排以有效營運並遵守合約安排：

- 於必要時將實施及遵守合約安排過程中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機構的任何監管查詢於出現時呈報董事會審閱及討論；

- 
-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一次審閱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
 - 本公司將於年報／中期報告中披露其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
 - 董事將定期在年報／中期報告提供外商電信企業規定所設的最新資格規定及外商投資法律法規的發展，包括最新有關監管規範發展以及我們招攬具備相關經驗人員以符合該等資格規定的方案及進展；及
 - 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以協助董事會審閱合約安排的實施情況、審閱外商獨資企業及中國綜合聯屬主體的法律合規情況以處理合約安排出現的具體問題或事宜。

上市規則的涵義及聯交所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合約安排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i)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就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於合約安排下擬進行的交易而言）；及(ii)上市規則第14A.53條下就合約安排下的交易設定年度上限的規定，但只要我們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即須遵守以下條件：

- (a) 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得變更合約安排；
- (b) 未經獨立股東批准不得變更合約安排；

- 
- (c) 基於合約安排可為本公司與本公司於其中擁有直接股權的附屬公司（一方面）及與我們的中國綜合聯屬主體（另一方面）之間的關係提供可接受的框架，未經股東批准，有關框架可於現有安排到期後或就本集團因業務權宜之需可能期望成立之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相同之業務的任何現有或新的外商獨資企業或營運公司（包括分公司），按與現有合約安排大致相同的條款及條件予以重續及／或重新制定；及
- (d) 我們將持續披露有關合約安排的詳情。

合約安排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的通函。



獨立審閱報告

致火岩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55至82頁的中期財務資料，包括火岩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附註(「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本中期財務資料。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此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其他事項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比較數字，以及相關說明附註並未按照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審閱或審核。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梁子慧
執業證書號碼 P06158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收入	5	497,073	314,385
直接成本		(98,222)	(19,630)
毛利		398,851	294,755
其他收入	5	13,093	2,880
研發成本		(5,734)	(2,996)
推廣成本		(39,107)	(16,694)
行政開支		(27,800)	(19,67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平值變動		(2,538)	—
融資成本		(9,289)	(235)
除所得稅前利潤	6	327,476	258,035
所得稅開支	7	(54,670)	(45,605)
期內利潤		272,806	212,430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5,212	8,35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5,212	8,35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78,018	220,788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271,691	211,689
非控制性權益		1,115	741
		272,806	212,430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77,041	219,942
非控制性權益		977	846
		278,018	220,788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7.08	5.5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9,822	6,782	6,292
無形資產	11	385,991	47,340	21,636
商譽	12	768,527	—	—
使用權資產	13	11,899	8,855	10,59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4	15,403	—	—
按金及預付款項		4,335	514	—
		1,195,977	63,491	38,525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賬款	15	46,468	110,396	156,861
預付款項、按金 及其他應收款項		60,045	1,940	6,322
短期銀行存款	16	—	23,763	112,3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645,702	708,317	165,098
		752,215	844,416	440,59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17	37,667	30,842	17,757
承兌票據	18	188,979	—	—
遞延收入	19	8,300	160	156
應付股息		42	1,706	—
租賃負債	13	5,263	2,655	2,979
應付稅項		33,833	11,660	348
		274,084	47,023	21,240
流動資產淨值		478,131	797,393	419,35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74,108	860,884	457,881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非流動負債				
承兌票據	18	539,924	—	—
租賃負債	13	7,219	6,715	7,893
遞延稅項負債		81,134	36,358	21,211
		628,277	43,073	29,104
資產淨值				
		1,045,831	817,811	428,777
權益				
股本	20	3,200	3,200	3,200
儲備		1,040,406	812,920	425,8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		1,043,606	816,120	429,082
非控制性權益		2,225	1,691	(305)
權益總額		1,045,831	817,811	428,77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合併儲備*	法定儲備*	股份為基礎支付儲備*	外匯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非控制性權益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3,200	41,782	14,200	13,800	15,290	1,472	(10,240)	349,578	429,082	(305)	428,777
期內利潤	—	—	—	—	—	—	—	211,689	211,689	741	212,43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8,253	—	8,253	105	8,35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8,253	211,689	219,942	846	220,788
有關二零一九年的末期股息 以股份為基礎並以股本結算 之交易	—	—	—	—	—	547	—	(30,000)	(30,000)	—	(30,00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經重列)	3,200	41,782	14,200	13,800	15,290	2,019	(1,987)	531,267	619,571	541	620,112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3,200	41,782	14,200	13,800	15,930	2,555	21,755	702,898	816,120	1,691	817,811
期內利潤	—	—	—	—	—	—	—	271,691	271,691	1,115	272,80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5,350	—	5,350	(138)	5,21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5,350	271,691	277,041	977	278,018
有關二零二零年的末期股息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	—	(49,997)	(49,997)	(443)	(50,440)
以股份為基礎並以股本結算 之交易	—	—	—	—	—	442	—	—	442	—	442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3,200	41,782	14,200	13,800	16,319	2,997	27,105	924,203	1,043,606	2,225	1,045,831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該等儲備賬戶的結餘總額1,040,406,000港元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計入儲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利潤	327,476	258,035
就以下各項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40,461	4,6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72	1,37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58	1,14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變動	2,538	—
利息收入	(3,335)	(1,009)
融資成本	9,289	235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442	547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利潤	381,101	264,995
貿易應收賬款減少	69,258	33,3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增加)／減少	(1,408)	8,914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減少)／增加	(127,713)	6,306
遞延收入(減少)／增加	(8,015)	886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313,223	314,436
已付稅項	(84,303)	(45,47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28,920	268,966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3,335	1,009
無形資產增加	(19,716)	(8,476)
短期銀行存款減少	24,001	110,92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094)	(724)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7,941)	—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收購現金 (附註22)	(223,978)	—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237,393)	102,731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派付股息	(51,661)	(27,910)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2,425)	(895)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	(285)	(235)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54,371)	(29,0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2,844)	342,65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8,317	165,0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9	(4,27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5,702	503,48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留仙大道3370號南山智園崇文園區1號樓9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網頁遊戲及移動設備遊戲開發(包括設計、編程及圖像製作)，並在中國及海外市場授權其遊戲營運及自主營運其遊戲。此外，本集團研發軟件並授權給業務夥伴許可使用。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53至54頁。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比較數字，以及相關說明附註並未按照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審閱或審核。

2. 編製基準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須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年內至今資產及負債，以及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若干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載有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及選定說明附註。該等附註包括自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對了解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之說明。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並應與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除外。

變更呈列貨幣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前，人民幣被視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而綜合財務報表亦以人民幣呈列。考慮到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及股票以港元作為交易，本公司董事（「董事」）相信使用港元為呈列貨幣更為合適，此舉能夠讓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更準確了解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呈列貨幣之變更按照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的影響入賬。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反映本集團呈列貨幣的變更。本集團亦已呈列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不連同相關附註）。

就由以人民幣改為以港元重新呈列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及負債已按截至各報告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元。收入及開支則按各自期間／年度的平均匯率換算。股本、股份溢價及儲備按各自金額釐定當日的匯率（即歷史匯率）換算。

變更賬目呈列單位

於過往年度，綜合賬目以人民幣呈列。自二零二一年起，本集團決定以港元呈列綜合賬目，並湊整至最近千位，乃由於此舉可簡化賬目，並有助明確理解重要的項目。

3.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與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惟下文所述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以及該等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期間首次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相關者則除外。

3.1 於業務合併收購的商標、平台及域名，以及重新取得的授權

於業務合併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隨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審閱一次。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相關及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於本期間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所載的披露事項概無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a) 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根據經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用於戰略決策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擁有兩個可報告分部。由於該等分部提供不同的產品及服務，需要不同的經營策略，因此獨立管理。下文概述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的營運情況：

- 遊戲及軟件開發 — 從授權營運商及業務夥伴賺取授權費及收入分成的軟件、網頁遊戲及移動設備遊戲開發及授權服務
- 遊戲營運 — 賺取遊戲營運收入的移動設備遊戲營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客戶合約收益：		
遊戲及軟件開發	53,516	284,428
遊戲營運	443,557	29,957
	497,073	314,385

由於若干公司收入及開支不會計入分部利潤的計量(主要經營決策者用於評估分部表現)，因此該等收益及開支並無分配至經營分部。

下文載列有關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遊戲及 軟件開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遊戲營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部客戶收入	53,516	443,557	—	497,073
分部間收入	216,720	—	(216,720)	—
可報告分部收入	270,236	443,557	(216,720)	497,073
可報告分部利潤	35,222	318,661	—	353,883
利息收入	2,329	951	—	3,280
政府補助	2,718	3,690	—	6,408
融資成本	185	41	—	226
折舊及攤銷	7,708	36,364	—	44,072
添置非流動資產	20,330	362,650	—	382,980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遊戲及 軟件開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遊戲營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部資產	379,688	670,860	1,050,548
可報告分部負債	33,872	134,158	168,030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遊戲及 軟件開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遊戲營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外部客戶收入	284,428	29,957	—	314,385
分部間收入	257	—	(257)	—
可報告分部收入	284,685	29,957	(257)	314,385
可報告分部利潤	256,817	3,013	—	259,830
利息收入	1,004	5	—	1,009
政府補助	1,654	—	—	1,654
融資成本	228	7	—	235
折舊及攤銷	6,949	238	—	7,187
添置非流動資產	9,131	70	—	9,20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遊戲及 軟件開發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遊戲營運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合計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可報告分部資產	810,846	16,984	827,830
可報告分部負債	74,720	10,201	84,921

可報告分部利潤、資產及負債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除所得稅前利潤		
可報告分部利潤	353,883	259,830
利息收入	55	—
未分配公司開支	(26,462)	(1,795)
除所得稅前綜合利潤	327,476	258,035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1,050,548	827,830
未分配公司資產	897,644	80,077
綜合資產總值	1,948,192	907,907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168,030	84,921
未分配公司負債	734,331	5,175
綜合負債總額	902,361	90,096

未分配開支主要指行政開支，其主要指薪金及花紅、捐款、法律及專業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b) 客戶合約收入按地域市場及收入時間的劃分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地點為中國。因此，管理層決定本集團以中國為其居籍。

於下表，收入按主要地域市場及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主要地域市場*		
中國(居籍地)	446,561	283,812
亞太區	50,502	30,080
歐洲	10	493
	497,073	314,385

* 按授權營運商及遊戲營運所處位置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收入確認時間		
於一段時間內	4,673	12,614
於某一時點	492,400	301,771
	497,073	314,385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中國	407,137	61,563
泰國	1,361	1,188
香港	771,079	226
	1,179,577	62,977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來自主要授權營運商的收入(各自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授權營運商A	204,032
授權營運商B	71,622
	275,654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來自單一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

5. 收入及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收入		
授權費及收入分成	48,843	271,814
遊戲營運收入	443,557	29,957
軟件授權服務	4,673	12,614
	497,073	314,385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3,335	1,009
政府補助(附註)	6,408	1,654
其他	3,350	217
	13,093	2,880

附註：本集團收取中國地方政府機構多項政府補貼6,40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654,000港元)。該等補助及補貼概無附帶任何未實現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6. 除所得稅前利潤

除所得稅前利潤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廠房及設備折舊*	1,972	1,37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58	1,144
無形資產攤銷**	40,461	4,672
承兌票據利息開支	9,004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85	235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934)	7,454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3,743	11,457

* 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

** 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直接成本。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本期間 —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期間稅項	54,586	26,531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7,997	—
— 股息預扣稅	36,358	19,074
本期間 — 泰國企業所得稅 (「泰國企業所得稅」)		
— 期間稅項	1,198	—
	100,139	45,605
遞延稅項	(45,469)	—
	54,670	45,605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在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的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按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法釐定的估計應課稅溢利25%的法定稅率計算，惟下文所載者除外：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附屬公司深圳市火元素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及深圳維京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維京人」)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故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另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深圳市火元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獲當地稅局分類為小微企業。首人民幣1,000,000元應課稅溢利按5%納稅，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應課稅溢利按10%納稅。



Firerock Co., Ltd.為一家於泰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應課稅溢利按20%納稅。由於本集團有足夠承前稅項虧損抵扣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泰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除非獲稅收協定或協議寬減，外國投資者從於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獲宣派的股息須按照10%的稅率徵收預扣稅。該規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開始累計的利潤。

根據泰國企業所得稅法，外國投資者從於泰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獲宣派的股息須按照10%的稅率徵收預扣稅。

8. 股息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每股現金股息0.05208港元之方式派付末期股息，並已在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後作實。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271,69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1,689,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840,000,000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40,000,000股）計算。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獲調整，以反映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完成的股份拆細。

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產生4,95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24,000港元），當中包括業務收購產生的1,856,000港元（附註22）。

11. 無形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增開發成本約為19,71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476,000港元)，而業務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增加為357,792,000港元(附註22)。

12. 商譽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成本	
於期初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2)	766,188
匯兌調整	2,339
	768,527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已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遊戲營運 — 中國	768,527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管理層按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中較高者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可收回金額。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基於財務預算的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財務預算期後的預期現金流量按下述增長率推算。管理層就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的計算所用的關鍵假設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預算計劃	3年
增長率	3%
折現率	20.30%

增長率乃基於相關行業增長預測，且並無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管理層批准的最近期財務預算而編製。其他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關鍵假設為預算純利及預算收入，乃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計釐定。

13. 租賃

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辦公室訂立新租賃協議，為期2年，因此確認使用權資產增加4,39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當中包括業務收購產生的3,587,000港元(附註22)。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到期情況分析：				
1年內	5,263	5,746	2,655	3,040
1年後2年內	4,306	4,541	2,518	2,783
2年後5年內	2,913	2,998	4,197	4,367
	12,482	13,285	9,370	10,190
減：利息		(803)		(820)
		12,482		9,370
分析為：				
非流動		7,219		6,715
流動		5,263		2,655
		12,482		9,370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非上市基金投資	15,403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投資公平值乃由本公司董事經參考估值師滙鋒評估有限公司(「滙鋒」，為具備專業資格及相關經驗的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後釐定。

15.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向其授權營運商、第三方遊戲分銷平台及支付渠道授出120天內的信貸期。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0-30日	19,189	55,614
31-60日	5,377	26,240
61-90日	4,384	3,659
91-120日	5,562	256
超過120日	11,956	24,627
	46,468	110,396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6. 短期銀行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銀行及手頭現金	470,922	141,624
原定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	174,780	566,6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5,702	708,317
原定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	—	23,763
	645,702	732,080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人民幣乃不可自由兌換成外幣。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外幣。

17.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貿易應付賬款	15,443	396
其他應付款項	13,553	12,346
應計費用	8,671	18,100
	37,667	30,842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少於30日	10,074	396
31-60日	2,953	—
61-90日	2,085	—
91-120日	275	—
超過120日	56	—
	15,443	396

18. 承兌票據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期初	—
發行承兌票據(附註22)	719,638
應計利息開支	9,004
匯兌調整	261
於期末	728,903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600,000,000元(相當於約719,638,000港元)的承兌票據，作為收購德成國際全部股權的部分代價(附註22)。該等承兌票據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計息，並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所有利息每年累計及支付。本公司可於其到期(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任何時間，藉向承兌票據持有人預先發出書面通知，贖回全部或部分承兌票據。該等承兌票據使用實際利率3.31%，並按攤銷成本計量。

承兌票據的到期情況及分析如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1年內	188,979
1年後但2年內	179,975
2年後	359,949
	728,903

列示為：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	188,979
非即期	539,924
	728,903

19.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乃本集團遊戲營運分部付費玩家支付的遊戲內購買之未攤銷收入部分。遞延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分類為合約負債。

20.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000,000,000	20,000,000
股份拆細(附註(a))	4,000,000,000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000,000,000	20,000,000
股份拆細(附註(b))	18,000,000,000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24,000,000,000	2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20,000,000	3,200,000
股份拆細(附註(a))	640,000,000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960,000,000	3,200,000
股份拆細(附註(b))	2,880,000,000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3,840,000,000	3,200,000

附註：

- (a) 本公司股東批准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法定及已發行普通股拆細為三股每股面值0.0033港元的拆細普通股，股份拆細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生效。
- (b) 本公司股東批准每股面值0.0033港元的法定及已發行普通股拆細為四股每股面值0.00083港元的拆細普通股，股份拆細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生效。

21. 關連方交易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金

就員工服務已付及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首席執行官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列示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387	1,901
對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52	24
	2,439	1,925

22. 期內進行的業務合併

收購德成國際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完成日期」)，本集團完成收購德成國際的全部股權(「收購事項」)。

德成國際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持有德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德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則持有深圳德城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權，深圳德城科技有限公司通過合約安排，擁有深圳維京人的融資及營運之實際控制權，並享有深圳維京人產生的全數經濟權益及利益。深圳維京人主要從事遊戲營運業務。

德成國際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56
無形資產	357,792
使用權資產	3,587
貿易應收賬款	4,15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0,30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5,467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4,001)
租賃負債	(3,818)
遞延收入	(16,192)
遞延稅項負債	(89,621)
應付稅項	(6,633)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	312,895

*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一筆79,722,000港元應付本集團的款項，該款項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對銷。

本公司董事已參考滙鋒發出的估值報告，釐定德成國際於完成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

可識別無形資產的估計公平值包括(i)商標、(ii)平台及域名及(iii)重新取得的授權，金額分別為56,407,000港元、256,863,000港元及44,522,000港元，乃經參考滙鋒所發出截至完成日期的獨立估值報告釐定。無形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介乎一至十年。

將予收購的資產淨值公平值指：

	千港元
德成國際於完成日期的資產淨值	45,629
下列各項的公平值調整：	
無形資產	356,355
無形資產公平值調整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89,089)
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312,895
商譽	766,188
收購代價公平值	1,079,083
收購代價公平值指：	
現金代價	359,445
承兌票據	719,638
	1,079,083

收購事項的代價為人民幣900,000,000元(相當於約1,078,335,000港元)，由本集團以現金人民幣300,000,000元(相當於約359,445,000港元)及本金額為人民幣600,000,000元(相當於約718,89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支付。承兌票據定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分八期償付。未償還本金額按年利率3%計息，並須於每年年末支付。經考慮應計利息的影響，承兌票據於完成日期的公平值為719,638,000港元。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包括有關預期收入增長之利益、未來市場發展及深圳維京人全體勞工的金額。本集團可利用其資源，促進深圳維京人擴張於中國的業務，並把握移動設備遊戲市場的機遇。收購事項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收購事項產生的現金(流入)／流出：

	千港元
以現金結付的購買代價	359,445
所收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135,467)
現金流出淨額	223,978

有關收購事項的成本5,091,000港元已經於產生成本及獲取服務之期間入賬為開支。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及總金額為50,377,000港元。該等應收款項概無減值，並預期可收回全部合約金額。

自完成日期起，德成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已對本集團貢獻收入393,060,000港元及除稅後利潤97,139,000港元。除稅後利潤包括一筆216,180,000港元的款項，為支付予深圳火元素的收入分成，其已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對銷。倘該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發生，本集團的收入及除稅後利潤將分別為561,124,000港元及312,133,000港元。此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未必代表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已完成，則本集團實際可達致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表現的預測。

23.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準則對公平值計量的披露引入三個層級，並規定就公平值計量的相對可靠性提供額外披露。

有關層級根據計量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所使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之相對可靠性，將金融資產及負債劃分為三層。公平值層級分為以下各級：

第1級：相同資產及負債於活躍市場所報價格(未經調整)；

第2級：就資產或負債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衍生)可觀察的輸入數據(不包括第1級所載的報價)；及

第3級：並非根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得出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基金投資(附註)	—	—	15,403	15,403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層級之間概無公平值計量轉撥。

附註：

非上市基金投資的公平值已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漂鋒釐定，並為第3級公平值計量。該等金融工具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期初	—
新增	17,941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2,538)
於期末	15,403

估值乃根據下列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釐定：

金融資產性質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數值	公平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賬面值為15,403,000港元的 非上市基金投資	資產基礎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15.61%	非上市基金投資的公平值乃參考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釐定。公平值計量與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呈負相關。倘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下降5%，公平值將上升911,000港元。倘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上升5%，公平值將下降911,000港元。

分別於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項下披露的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乃由於其全部為短期性質。

承董事會命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蘇毅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五）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蘇毅先生、周錕先生及陳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岩先生、黃勇先生及楊侃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京暉先生、楊振先生及莊任艷女士。